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美谷，证券代码：000615）于2024年6月28日、7月1日和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科星”）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向奥园科星函询，为尽快解决公司经营困境，奥园科星计划引入战略投资者，拟处置其持有公司股份，并委托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等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尽调，截至本公告日，相关事宜尚处于洽谈阶段。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奥园科星最终能否引入战略投资者、所持公司股份是否发生变化以及变化的结果尚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敦促奥园科星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2023年度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一天的公告》。

3、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